

证券代码：835688

证券简称：平安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0月16日以电话通知方式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姜特辉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及补充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督导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就本次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的事宜，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备案材料，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项，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关于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

宜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9 日